

附表 D-04 設計階段民眾參與紀錄表

編號:

填表人員 (單位/職稱)	王■■■■ 觀察家生態顧問公司	填表日期	民國 109 年 06 月 18 日
參與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訪談 <input type="checkbox"/> 設計說明會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公聽會 <input type="checkbox"/> 座談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意見回傳	意見提供 日期	109 年 5 月 29 日
參與人員	台灣河溪網		
生態意見摘要	處理情形回覆		
提出人員(單位/職稱)_台灣河溪網	回覆人員(單位/職稱)_第十河川局_		
<p>一、預計開挖的浮洲人工濕地均為新北市長期經營的溼地，2009年建立至今已累積相當不錯的成果，除了高生態價值，更培養了許多對此濕地有感情的人，例如高灘地管理處的溼地志工，許多都是長期在這裡做巡守、導覽在地居民，這些成果都需要長時間的努力才能達成，因此是否開挖浮洲濕地，建議再次評估。</p> <p>二、浮洲人工濕地為大漢溪沿岸的濕地中，難得寬度較寬的濕地，應可提供其他狹長形濕地缺少的生物棲位，且依據新北市高灘地人工濕地經營管理與功能效益分析計畫，浮洲人工濕地的鳥類種類數、歧異度均為最高，證實其生態價值。因此若一定要開挖浮洲人工溼地，應針對此生態價值進行補償，朝堤防方向補足損失的濕地面積，才有機會保全濕地原有的生態功能。</p> <p>三、若一定要開挖濕地，可考量復育小規模的洪泛平原，破除人工濕地既有低水護岸，使人工濕地轉變為河水能自然漫淹的淺灘，營造淺灘類型生物棲地。然而改變棲地類型應有完整的生態調查、目標物種研究、棲地營造研究等作業。</p> <p>四、人工濕地下游橋樑若為濕地形成之後才建設，其橋樑基礎可能較淺，因此開挖人工濕地之前須釐清是否造成橋樑損壞的風險。</p>	<p>謝謝台灣河溪網的意見，後續將辦理踏查，邀請更多專顧一同討論。</p>		

說明：

- 1.參與人員資格限制依照石門水庫及其集水區整治計畫民眾參與注意事項，以及曾文南化烏山頭水庫治理及穩定南部地區供水計畫民眾參與注意事項辦理。
- 2.紀錄建議包含所關切之議題，如特稀有植物或保育類動物出現之季節、環境破壞等。
- 3.民眾參與紀錄須依次整理成表格內容。